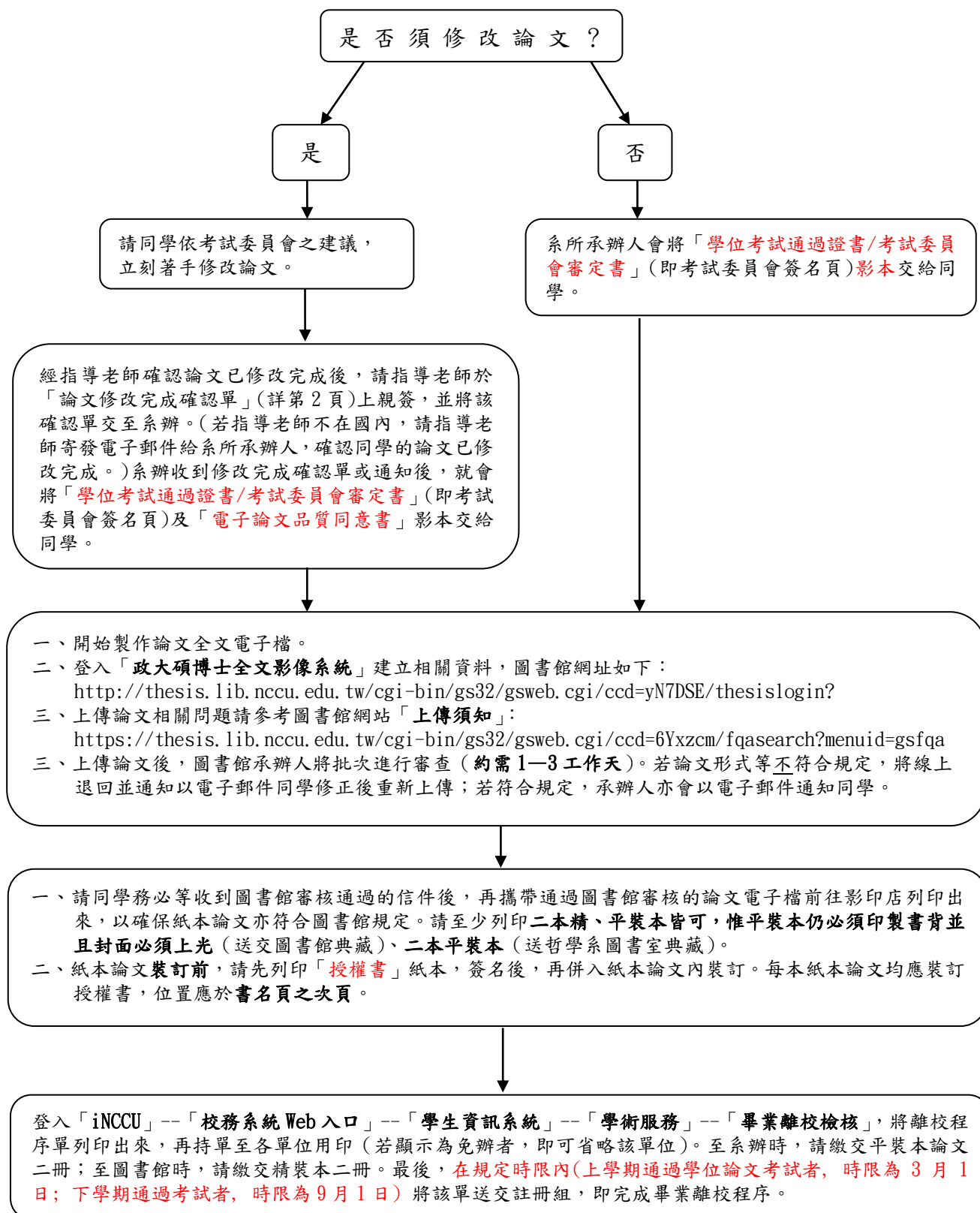


政大哲學系研究生通過學位考試後，應如何辦理離校程序？

(適用於「不延畢者」)



重要提醒：

有鑑於上學期通過學位論文考試的同學，應於3月1日前辦妥畢業離校程序，建議同學最遲宜在2月10日前後就完成論文修改，並取得指導教授同意。下學期通過學位考試的同學則建議在8月10日前後完成論文修改、取得指導教授同意，以便能在9月1日前完成畢業離校手續。逾期未完成且仍具修業年限者，即應註冊，已達修業年限屆滿，而有特殊事由者，得以專案申請延長論文送交時限，惟以一次為限，逾期仍未繳交，即令退學(依學則第46條及研究生學位考試要點第8之1條規定)。後果十分嚴重，敬請同學務必留意。

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
研究生學位論文修改完成確認單

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_____（碩/博）士班_____（姓名）

所撰之學位論文

（中文題目）

（英文題目）

業依學位考試委員會之意見修改完成，確認無誤。

指導教授：_____（親簽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

